#### 编号: 2020-039

##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编号:2020-038)。经公司向控股股东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源地产")询证,就本次司法冻结事项补充公告如下:

#### 一、 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源地产")持有的公司354,929,270股无限售流通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的23.50%,冻结期限从2020年5月20日起至2023年5月19日止,本次冻结包括孳息(指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

股东名称	是否	冻结股份数量			冻结股				
	为控		占其所持	占公司总	份是否	冻结起	冻结到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股股		股份比例	股本比例	为限售	始日	期日	1	
	东				股				
正源地产	是	354, 929, 270	94. 59%	23. 50%	否	2020年5	2023年5	宏信证券有	诉前财产
						月20日	月19日	限责任公司	保全
合计		354, 929, 270	94. 59%	23. 50%					

#### 二、 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正源地产持有公司股份375,235,8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84%;此次股份冻结后,正源地产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的数量为354,929,2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50%,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94.59%。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正源地产	375, 235, 863	24. 84%	354, 929, 270	94. 59%	23. 50%
合计	375, 235, 863	24.84%	354, 929, 270	94. 59%	23. 50%

### 三、 冻结原因说明

经公司向控股股东正源地产询证,冻结原因如下:宏信证券幸福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持有正源地产发行的债券。因该债券展期兑付,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该资产管理计划的受托管理人,对该债券的发行人正源地产持有的公司股份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该诉前财产保全并作出(2020)川01财保43号民事裁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协助执行上述股份冻结。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其对公司的影响,并按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23日